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20路18號

電話：(04)2359122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7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7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8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二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8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2~59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2~59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9~50、60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0、61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0~51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 文 振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拓凱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拓凱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拓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拓凱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拓凱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拓凱集團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各種運動器材、碳纖維、玻璃纖維製品、複合材料之生產及銷售，其中部分重要客戶之營業收入有顯著成長者，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是將前述營業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說明，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適當性，並選樣測試該控制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自營業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相對應之接單、出貨及收款相關憑證，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拓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拓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拓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拓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拓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拓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拓凱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少 君



會計師 曾 棟 鋆



吳少君

曾棟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9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206,409	38	\$ 2,699,895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2,88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五)	969,627	6	1,833,109	1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2,252,128	14	1,832,688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66,641	-	59,04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	-	49,842	1
130X	存 貨(附註十)	2,704,909	17	1,941,829	1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2,634	1	141,15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372,348	76	8,560,446	7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3,072,060	19	1,949,079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591,185	4	599,67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101,964	1	37,26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890	-	17,9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816	-	86,53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843,915	24	2,690,541	24
1XXX	資 產 總 計	\$16,216,263	100	\$11,250,98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 4,850,898	30	\$ 2,132,450	19
2170	應付帳款	661,690	4	609,381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747,829	5	657,64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368,493	2	156,12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43,859	-	70,830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2,353	-	-	-
2370	背書保證負債(附註十二)	-	-	138,45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29,974	3	324,470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125,096	44	4,089,349	3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	55,883	-	40,60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518,691	3	486,246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276,686	2	288,570	3
2645	存入保證金	62,390	1	276,140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777	-	80,24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68,427	6	1,171,809	11
2XXX	負債總計	8,093,523	50	5,261,158	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08,200	6	908,200	8
3200	資本公積	1,639,532	10	1,639,532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03,434	5	720,26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9,193	4	562,80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019,709	24	2,444,114	2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0,291)	(2)	(609,193)	(6)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000)	-	(10,000)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7,659,777	47	5,655,730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462,963	3	334,099	3
3XXX	權益總計	8,122,740	50	5,989,829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16,216,263	100	\$11,250,98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沈貝倪



會計主管：張秋森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965,309	100	\$ 8,691,92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十九）	<u>7,083,503</u>	<u>65</u>	<u>6,037,246</u>	<u>69</u>
5950	營業毛利	<u>3,881,806</u>	<u>35</u>	<u>2,654,682</u>	<u>31</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十九）	234,743	2	244,048	3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十九）	698,243	6	627,86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附註十九）	402,684	4	342,15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九）	<u>4,664</u>	<u>-</u>	<u>2,09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40,334</u>	<u>12</u>	<u>1,216,157</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2,541,472</u>	<u>23</u>	<u>1,438,525</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四）	106,753	1	21,050	-
7190	政府補助收入	64,341	-	60,226	1
7190	其他收入	86,837	1	84,59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104,257)	(1)	(26,336)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二）	-	-	294,336	3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19,323	5	(31,321)	(1)
7590	背書保證損失（附註十二）	-	-	(278,258)	(3)
7590	什項支出	(3,626)	-	(7,083)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	(1,422)	-	5,683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損失）	(2,944)	-	13,994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三）	(<u>45,272</u>)	<u>-</u>	(<u>112,29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19,733</u>	<u>6</u>	<u>24,58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161,205	29	\$ 1,463,114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十)	<u>739,194</u>	<u>7</u>	<u>532,477</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422,011</u>	<u>22</u>	<u>930,637</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35,106	2	(73,38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u>60,810</u>	<u>1</u>	<u>14,09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295,916</u>	<u>3</u>	<u>(59,28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17,927</u>	<u>25</u>	<u>\$ 871,353</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60,065	21	\$ 831,647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161,946</u>	<u>1</u>	<u>98,990</u>	<u>1</u>
8600		<u>\$ 2,422,011</u>	<u>22</u>	<u>\$ 930,637</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548,967	23	\$ 775,262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168,960</u>	<u>2</u>	<u>96,091</u>	<u>1</u>
8700		<u>\$ 2,717,927</u>	<u>25</u>	<u>\$ 871,353</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24.89</u>		<u>\$ 9.16</u>	
9850	稀 釋	<u>\$ 24.71</u>		<u>\$ 9.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沈貝倪



會計主管：張秋森




 拓凱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權益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計	權益總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908,200	\$ 1,639,532	\$ 652,367	\$ 498,508	\$ 2,198,769	(\$ 552,808)	(\$ 10,000)	\$ 5,334,568	\$ 255,516	\$ 5,590,084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7,902	-	(67,902)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4,300	(64,300)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54,100)	-	-	(454,100)	-	(454,100)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17,508)	(17,508)
		<u>-</u>	<u>-</u>	<u>67,902</u>	<u>64,300</u>	<u>(586,302)</u>	<u>-</u>	<u>-</u>	<u>(454,100)</u>	<u>(17,508)</u>	<u>(471,608)</u>
D1	110年度淨利	-	-	-	-	831,647	-	-	831,647	98,990	930,637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6,385)	-	(56,385)	(2,899)	(59,284)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1,647	(56,385)	-	775,262	96,091	871,353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908,200</u>	<u>1,639,532</u>	<u>720,269</u>	<u>562,808</u>	<u>2,444,114</u>	<u>(609,193)</u>	<u>(10,000)</u>	<u>5,655,730</u>	<u>334,099</u>	<u>5,989,829</u>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3,165	-	(83,165)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56,385	(56,385)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44,920)	-	-	(544,920)	-	(544,920)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40,096)	(40,096)
		<u>-</u>	<u>-</u>	<u>83,165</u>	<u>56,385</u>	<u>(684,470)</u>	<u>-</u>	<u>-</u>	<u>(544,920)</u>	<u>(40,096)</u>	<u>(585,016)</u>
D1	111年度淨利	-	-	-	-	2,260,065	-	-	2,260,065	161,946	2,422,011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8,902	-	288,902	7,014	295,916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60,065	288,902	-	2,548,967	168,960	2,717,927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08,200</u>	<u>\$ 1,639,532</u>	<u>\$ 803,434</u>	<u>\$ 619,193</u>	<u>\$ 4,019,709</u>	<u>(\$ 320,291)</u>	<u>(\$ 10,000)</u>	<u>\$ 7,659,777</u>	<u>\$ 462,963</u>	<u>\$ 8,122,7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沈貝倪



會計主管：張秋森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61,205	\$ 1,463,11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8,746	424,182
A20200	攤銷費用	-	11,3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64	2,09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2,948	(13,994)
A20900	財務成本	104,257	26,336
A21200	利息收入	(106,753)	(21,05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422	(5,68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294,33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45,272	112,29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9,126)	23,554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45,931	10,414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47,982	44,816
A22800	背書保證損失	-	278,25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0,391)	(114)
A30000	營業活動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67,983)	(327,0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317)	(10,437)
A31200	存 貨	(729,324)	(500,59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0,645)	(58,917)
A32150	應付帳款	83,106	21,4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194	80,00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3,666	(27,09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470)	37,6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648,384	1,276,19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2,462	20,9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3,919)	(26,13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98,404)	(293,3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58,523</u>	<u>977,6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47,096)	(\$ 965,16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4,430	670,143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43,00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2,067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5,14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1,071)	(549,08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78	10,34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519	(461)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9,842	(1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642)	(4,57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1,092)	(44,5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6,932)	(689,5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5,713,455	3,008,307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3,005,240)	(2,775,789)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0,187	41,09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2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16,498)	276,14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8,595)	(57,74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44,920)	(454,10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40,096)	(17,508)
C09900	背書保證負債支付數	(138,450)	(139,8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54,643	(119,40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0,280	(57,49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506,514	111,22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99,895	2,588,67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06,409	\$ 2,699,8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文振



經理人：沈貝倪



會計主管：張秋森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9 年 7 月，主要業務為各種運動器材、碳纖維、玻璃纖維製品、複合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進出口貿易及代理。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

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八、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合併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預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因專案合作取得之其他設備採用生產數量法計提折舊，其餘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積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營業外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運動休閒產品及航太醫療產品之銷售。由於運動休閒產品及航太醫療產品於出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派遣專業人員提供相關勞務，本公司係依據合約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205	\$ 1,3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83,477	1,196,378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4,521,727</u>	<u>1,502,203</u>
	<u>\$ 6,206,409</u>	<u>\$ 2,699,895</u>
<u>年利率(%)</u>		
銀行存款	0.001-1.05	0.001-0.35
銀行定期存款	0.02-5.030	0.020-2.1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88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交易類別	幣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u>110年12月31日</u>			
預售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111.01	USD12,000/RMB76,890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969,627	\$ 1,610,372
附買回債券	<u>-</u>	<u>222,737</u>
	<u>\$ 969,627</u>	<u>\$ 1,833,109</u>
<u>年利率(%)</u>		
受限制銀行存款	0.085-4.32	0.01-0.12
附買回債券	-	2.765-5.23

受限制銀行存款中屬質押性質者參閱附註二五，餘主係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辦法」經財政部國稅局核准匯回美金 63,039 仟元，並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根據其辦法該款項限用於核定之計畫，不得轉作他用。

九、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2,259,538	\$ 1,836,901
減：備抵損失	(<u>7,410</u>)	(<u>4,213</u>)
	<u>\$ 2,252,128</u>	<u>\$ 1,832,68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逾期帳齡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逾期30天以下 (含未逾期)	逾 期 30 至 90 天	逾 期 91 至 180 天	逾 期 181 至 364 天	逾 期 365 天 以上	合 計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5	25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2,238,789	\$ 5,744	\$ 1,528	\$ 9,651	\$ 3,826	\$ 2,259,538
備抵損失	-	-	(382)	(3,202)	(3,826)	(7,410)
攤銷後成本	<u>\$ 2,238,789</u>	<u>\$ 5,744</u>	<u>\$ 1,146</u>	<u>\$ 6,449</u>	<u>\$ -</u>	<u>\$ 2,252,128</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5	25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31,772	\$ 937	\$ -	\$ 52	\$ 4,140	\$ 1,836,901
備抵損失	-	(47)	-	(26)	(4,140)	(4,213)
攤銷後成本	<u>\$ 1,831,772</u>	<u>\$ 890</u>	<u>\$ -</u>	<u>\$ 26</u>	<u>\$ -</u>	<u>\$ 1,832,688</u>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年初餘額	\$ 4,213	\$ -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197	1,467
本年度實際沖銷	-	(1,467)
年底餘額	<u>\$ 7,410</u>	<u>\$ -</u>

	110 年度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年初餘額	\$ 9,750	\$ -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091	-
喪失控制減少數	(7,626)	-
兌換差額	(2)	-
年底餘額	<u>\$ 4,213</u>	<u>\$ -</u>

十、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080,298	\$ 672,278
在 製 品	462,762	434,989
製 成 品	986,282	611,538
商 品	175,567	223,024
	<u>\$ 2,704,909</u>	<u>\$ 1,941,829</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7,083,503 仟元及 6,037,246 仟元。

營業成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9,126)	\$ 23,554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普通股		
裕豐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裕豐公司)	\$ -	\$ -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裕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New Score Holding Limited (NSH 公司)	100	100
	拓凱(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拓凱越南公司)	100	100
NSH 公司	Composite Solutions Corporation (CSC 公司)	100	100
	EIC Holding Limited (EIC 公司)	76	76
	Musonic Corporation (Musonic 公司)	100	100
	New Score Investment Limited (NSI 公司)	100	100
	XPT Investment Co., Limited (XPT 香港公司)	70	70
Musonic 公司	廈門新凱複材科技有限公司(新凱公司)	64	64
NSI 公司	新凱公司	36	36
	廈門元富彩色貼紙有限公司(元富公司)	100	100
EIC 公司	廈門宇詮複材科技有限公司(宇詮公司)	100	100
XPT 香港公司	廈門新鴻洲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新鴻洲公司)	100	100

CSC 公司於 110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營運，後續向美國當地法院申請指派管理人進行清算，合併公司喪失對 CSC 公司之控制時，除列 CSC 公司之淨負債 294,336 仟元，而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CSC 公司之銀行借款美金 10,000 仟元，於 110 年 11 月及 111 年 2 月各償付美金 5,000 仟元，故合併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背書保證負債為 138,450 仟元及 110 年度認列背書保證損失 278,258 仟元。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CSC 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147
應收帳款	9,916
其他應收款	606
存 貨	7,221
預付帳款	4,91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06
使用權資產	70,0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5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80,236)
關係人借款	(49,742)
應付帳款	(17,988)
其他應付款	(9,724)
租賃負債－流動	(19,54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54,639)
處分之淨資產	(<u>\$ 294,336</u>)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如下：

	CSC 公司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5,147</u>
	(<u>\$ 35,147</u>)

子公司之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八及九。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EIC 公司	24		24	
XPT 香港公司	30		30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EIC 公司	\$ 56,220	\$ 21,101	\$ 176,019	\$ 132,794
XPT 香港公司	<u>105,726</u>	<u>77,889</u>	<u>286,944</u>	<u>201,305</u>
合 計	<u>\$ 161,946</u>	<u>\$ 98,990</u>	<u>\$ 462,963</u>	<u>\$ 334,099</u>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 EIC 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87,143	\$ 677,790
非流動資產	137,222	141,165
流動負債	(268,100)	(235,550)
非流動負債	(9,156)	(19,763)
權益	<u>\$ 747,109</u>	<u>\$ 563,64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71,090	\$ 430,848
EIC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76,019</u>	<u>132,794</u>
	<u>\$ 747,109</u>	<u>\$ 563,642</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390,628</u>	<u>\$ 1,072,177</u>
本期淨利	\$ 238,626	\$ 89,561
其他綜合損益	(57,129)	12,042
綜合損益總額	<u>\$ 181,497</u>	<u>\$ 101,603</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82,406	\$ 68,460
EIC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56,220</u>	<u>21,101</u>
	<u>\$ 238,626</u>	<u>\$ 89,56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38,736	\$ 77,665
EIC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2,761</u>	<u>23,938</u>
	<u>\$ 181,497</u>	<u>\$ 101,60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45,348	\$ 82,746
投資活動	58,807	(130,774)
籌資活動	(76,113)	(88,604)
淨現金流出	<u>\$ 228,042</u>	<u>(\$ 136,63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EIC 公司	<u>\$ 14,946</u>	<u>\$ 17,508</u>

2. XPT 香港公司及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77,360	\$ 641,565
非流動資產	199,312	193,592
流動負債	(208,783)	(155,128)
非流動負債	(966)	(1,687)
權益	<u>\$ 966,923</u>	<u>\$ 678,34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79,979	\$ 477,037
XPT 香港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286,944</u>	<u>201,305</u>
	<u>\$ 966,923</u>	<u>\$ 678,342</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096,390</u>	<u>\$ 1,037,902</u>
本期淨利	\$ 356,268	\$ 262,467
其他綜合損益	(58,495)	9,376
綜合損益總額	<u>\$ 297,773</u>	<u>\$ 271,843</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50,542	\$ 184,578
XPT 香港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05,726</u>	<u>77,889</u>
	<u>\$ 356,268</u>	<u>\$ 262,46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09,406	\$ 191,171
XPT 香港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88,367</u>	<u>80,672</u>
	<u>\$ 297,773</u>	<u>\$ 271,84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07,014	\$ 387,357
投資活動	(43,506)	(40,289)
籌資活動	(10,607)	(209,349)
淨現金流入	<u>\$ 352,901</u>	<u>\$ 137,719</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 股利		
XPT 香港	<u>\$ 25,150</u>	<u>\$ -</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喪失控制 減少數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52,939	\$ -	\$ -	\$ -	\$ -	\$ -	\$ -	\$ -	\$ -	\$ -	\$ 52,939
建築物	1,107,982	-	(37,591)	458,481	-	-	-	-	29,557	-	1,558,429
機器設備	1,355,554	174,994	(60,890)	91,550	-	-	-	-	20,312	-	1,581,520
運輸設備	15,950	4,208	(2,963)	-	-	-	-	-	177	-	17,372
其他設備	520,643	119,353	(145,931)	52,022	-	-	-	-	7,251	-	553,338
未完工程	521,854	1,130,958	-	(575,225)	-	-	-	-	29,818	-	1,107,405
成本合計	<u>3,574,922</u>	<u>\$ 1,429,513</u>	<u>(\$ 247,375)</u>	<u>\$ 26,828</u>	<u>\$ -</u>	<u>\$ -</u>	<u>\$ -</u>	<u>\$ -</u>	<u>\$ 87,115</u>	<u>\$ -</u>	<u>4,871,003</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593,871	\$ 69,508	(\$ 37,591)	\$ -	\$ -	\$ -	\$ -	\$ -	\$ 8,118	\$ -	633,906
機器設備	598,306	134,226	(57,532)	-	-	-	-	-	7,000	-	682,000
運輸設備	4,847	3,027	(2,871)	-	-	-	-	-	66	-	5,069
其他設備	287,701	144,344	(145,257)	-	-	-	-	-	4,161	-	290,949
累計折舊合計	<u>1,484,725</u>	<u>\$ 351,105</u>	<u>(\$ 243,251)</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9,345</u>	<u>\$ -</u>	<u>1,611,924</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139,617	\$ 45,272	(\$ 1,412)	\$ -	\$ -	\$ -	\$ -	\$ -	\$ 2,130	\$ -	185,607
其他設備	1,501	-	(112)	-	-	-	-	-	23	-	1,412
累計減損合計	<u>141,118</u>	<u>\$ 45,272</u>	<u>(\$ 1,52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153</u>	<u>\$ -</u>	<u>187,019</u>
	<u>\$ 1,949,079</u>										<u>\$ 3,072,060</u>
110年度											
成本											
土地	\$ 52,939	\$ -	\$ -	\$ -	\$ -	\$ -	\$ -	\$ -	\$ -	\$ -	\$ 52,939
建築物	1,116,258	-	(2,247)	-	-	-	-	-	(6,029)	-	1,107,982
機器設備	1,633,157	72,247	(336,348)	85,841	90,134	(9,209)	-	-	1,355,554	-	1,355,554
運輸設備	6,439	8,795	-	758	-	(42)	-	-	15,950	-	15,950
其他設備	707,713	109,071	(169,223)	19,553	140,900	(5,571)	-	-	520,643	-	520,643
未完工程	227,769	391,356	-	(89,790)	-	(7,481)	-	-	521,854	-	521,854
成本合計	<u>3,744,275</u>	<u>\$ 581,469</u>	<u>(\$ 507,818)</u>	<u>\$ 16,362</u>	<u>\$ 231,034</u>	<u>(\$ 28,332)</u>	<u>\$ -</u>	<u>\$ -</u>	<u>3,574,922</u>	<u>\$ -</u>	<u>3,574,922</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547,291	\$ 51,618	(\$ 2,247)	\$ -	\$ -	(\$ 2,791)	-	-	593,871	-	593,871
機器設備	786,713	141,087	(295,651)	-	29,630	(4,213)	-	-	598,306	-	598,306
運輸設備	2,748	2,117	-	-	-	(18)	-	-	4,847	-	4,847
其他設備	378,129	167,063	(165,985)	-	88,419	(3,087)	-	-	287,701	-	287,701
累計折舊合計	<u>1,714,881</u>	<u>\$ 361,885</u>	<u>(\$ 463,883)</u>	<u>\$ -</u>	<u>\$ 118,049</u>	<u>(\$ 10,109)</u>	<u>\$ -</u>	<u>\$ -</u>	<u>1,484,725</u>	<u>\$ -</u>	<u>1,484,725</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175,155	\$ 58,388	(\$ 39,206)	\$ -	\$ 53,698	(\$ 1,022)	-	-	139,617	-	139,617
其他設備	148	53,904	(69)	-	52,481	(1)	-	-	1,501	-	1,501
累計減損合計	<u>175,303</u>	<u>\$ 112,292</u>	<u>(\$ 39,275)</u>	<u>\$ -</u>	<u>\$ 106,179</u>	<u>(\$ 1,023)</u>	<u>\$ -</u>	<u>\$ -</u>	<u>141,118</u>	<u>\$ -</u>	<u>141,118</u>
	<u>\$ 1,854,091</u>										<u>\$ 1,949,079</u>

合併公司預期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45,272 仟元及 112,292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當時使用狀況之資產報價減處分成本衡量，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除拓凱公司因專案合作取得之模具（帳列其他設備）係以實際銷售數量計提折舊外，其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0至55年
裝潢	5至30年
機器設備	3至3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522,846	\$ 524,055
建築物	67,806	74,751
運輸設備	533	869
	<u>\$ 591,185</u>	<u>\$ 599,675</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4,532</u>	<u>\$ 91,33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1,371	\$ 17,232
建築物	35,491	43,946
運輸設備	336	684
	<u>\$ 57,198</u>	<u>\$ 61,862</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3,859	\$ 70,830
非流動	<u>\$ 276,686</u>	<u>\$ 288,57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1.35%-4%	1.35%-4%
建築物	0.85%-4.9%	0.85%-4.9%
運輸設備	0.85%	0.85%-4.7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50 年。土地租賃約定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或公告地價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1,345	\$ 2,33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2	\$ 12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7,997)	(\$ 68,648)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4,705,396	\$ 2,132,450
<u>擔保借款(附註二五)</u>		
抵押借款	<u>145,502</u>	<u>-</u>
	<u>\$ 4,850,898</u>	<u>\$ 2,132,450</u>
<u>年利率(%)</u>		
信用借款	0.85-4.99	0.61-3.82
抵押借款	3	-

(二) 長期銀行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78,236	\$ 40,60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份	(<u>22,353</u>)	<u>-</u>
長期銀行借款	<u>\$ 55,883</u>	<u>\$ 40,606</u>
<u>年利率(%)</u>	9.68	3.82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449,096	\$ 423,952
員工酬勞	104,269	42,628
設備款	72,083	68,096
董事酬勞	39,324	32,103
其他	83,057	90,862
	<u>\$ 747,829</u>	<u>\$ 657,641</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NSH 公司、Musonic 公司、NSI 公司、EIC 公司、XPT 香港公司及 Maggio 公司為控股或貿易公司，無制定退休辦法及制度；CSC 公司採確定提撥計畫提撥基金並獨立管理。新凱公司、元富公司、宇詮公司及新鴻洲公司則依中國大陸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養老保險金，經地方政府核准分別按當地法規提撥予當地政府；拓凱越南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80,000	180,000
額定股本	\$ 1,800,000	\$ 1,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90,820	90,820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549,452	\$ 1,549,45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2,190	52,19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處分資產增益	35,824	35,824
行使歸入權	204	20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862	1,862
	<u>\$ 1,639,532</u>	<u>\$ 1,639,532</u>

1.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辦理；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填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1 年 5 月及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3,165	\$ 67,902		
特別盈餘公積	56,385	64,300		
現金股利	544,920	454,100	\$ 6	\$ 5

本公司 112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6,00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88,902)	
現金股利	999,020	\$ 11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26,88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6,385 仟元及 64,300 仟元。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6,252	\$ 17,888
租賃負債之利息	8,005	8,448
	<u>\$ 104,257</u>	<u>\$ 26,336</u>

(二)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11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6,219	\$ 762,451	\$ 2,858,670
退休金費用	128,634	42,388	171,022
其他員工福利	115,107	100,204	215,311
折舊費用	305,895	102,851	408,746
<u>110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829,883	675,322	2,505,205
退休金費用	81,371	29,127	110,498
其他員工福利	93,717	99,418	193,135
折舊費用	348,095	76,087	424,182
攤銷費用	11,332	-	11,332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3.61%	\$ 104,269	3.21%	\$ 42,628
董事酬勞	1.36%	39,324	2.42%	32,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07,274	\$ 267,543
未分配盈餘稅	7,359	4,636
境外資金匯回	-	50,2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3,996)	46,795
	<u>710,637</u>	<u>369,17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0,430	208,90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127	(45,603)
	<u>28,557</u>	<u>163,2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9,194</u>	<u>\$ 532,47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49,423	\$ 384,876
永久性差異	(131,719)	152,405
暫時性差異	-	(10,63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359	4,6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131	1,1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9,194</u>	<u>\$ 532,477</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業機構兌換差額	\$ -	\$ -	\$ 51,700	\$ 51,700
遞延收入	27,941	(6,451)	-	21,4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8,868	-	8,86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176	7,122	-	13,2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15	2,750	-	4,365
其他	1,534	709	-	2,243
	<u>\$ 37,266</u>	<u>\$ 12,998</u>	<u>\$ 51,700</u>	<u>\$ 101,96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 468,429	\$ 41,555	\$ -	\$ 509,984
土地增值稅準備	8,707	-	-	8,70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9,110	-	(9,110)	-
	<u>\$ 486,246</u>	<u>\$ 41,555</u>	<u>(\$ 9,110)</u>	<u>\$ 518,691</u>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11,716	\$ 16,225	\$ -	\$ 27,9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7,691	(6,076)	-	1,61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541	635	-	6,176
其 他	1,744	(210)	-	1,534
	<u>\$ 26,692</u>	<u>\$ 10,574</u>	<u>\$ -</u>	<u>\$ 37,26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 294,557	\$ 173,872	\$ -	\$ 468,42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3,206	-	(14,096)	9,1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8,707	-	-	8,707
	<u>\$ 326,470</u>	<u>\$ 173,872</u>	<u>(\$ 14,096)</u>	<u>\$ 486,246</u>

(三)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關聯企業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0 仟元及 21,856 仟元。

(四)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11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260,065	90,820	<u>\$ 24.8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3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260,065	91,452	<u>\$ 24.71</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1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831,647	90,820	<u>\$ 9.1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2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831,647	91,144	<u>\$ 9.12</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_____ -	\$ <u>2,887</u>	\$ _____ -	\$ <u>2,887</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可以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2,8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9,695	6,492,56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401,043	3,854,6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背書保證負債、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租賃負債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增減 1%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增減 1% 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66,235	\$ 37,052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486,587	\$ 3,332,100
金融負債	4,193,679	2,136,45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88,244	1,199,591
金融負債	1,056,000	396,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減1%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6,322仟元及8,036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

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5% 及 53%。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u>\$ 6,013,212</u>	<u>\$ 4,596,775</u>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u>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u>	<u>短於1年</u>	<u>1年以上</u>
<u>111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1,409,519	\$ 62,390
租賃負債	49,767	323,523
浮動利率負債	1,056,000	-
固定利率負債	<u>3,817,251</u>	<u>55,883</u>
	<u>\$ 6,332,537</u>	<u>\$ 441,796</u>
<u>110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1,405,472	\$ 276,140
租賃負債	76,493	320,614
浮動利率負債	396,000	-
固定利率負債	<u>1,736,450</u>	<u>40,606</u>
	<u>\$ 3,614,415</u>	<u>\$ 637,360</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至15年	15至20年	20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 49,767	\$ 108,298	\$ 91,137	\$ 91,137	\$ 8,342	\$ 24,609
浮動利率工具	1,056,000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3,817,251	55,883	-	-	-	-
	<u>\$ 4,923,018</u>	<u>\$ 164,181</u>	<u>\$ 91,137</u>	<u>\$ 91,137</u>	<u>\$ 8,342</u>	<u>\$ 24,609</u>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 76,493	\$ 105,221	\$ 74,516	\$ 91,075	\$ 24,201	\$ 25,601
浮動利率工具	396,000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736,450	40,606	-	-	-	-
	<u>\$ 2,208,493</u>	<u>\$ 145,827</u>	<u>\$ 74,516</u>	<u>\$ 91,075</u>	<u>\$ 24,201</u>	<u>\$ 25,601</u>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CSC公司	孫公司(清算中)

(二) 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CSC公司	<u>\$ -</u>	<u>\$ 49,842</u>

(三) 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CSC公司	<u>\$ -</u>	<u>\$ 573</u>

本公司提供無擔保短期放款予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110年度為1%。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7,193	\$ 82,740
退職後福利	885	966
	<u>\$ 88,078</u>	<u>\$ 83,706</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作為銀行借款、電力公司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189,208</u>	<u>\$ 3,091</u>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就銷售全球各地區之產品投保責任險，腳踏車類產品續保期間自 111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1 日止，理賠方式為單一事件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6,000 仟元，累計賠償金額計美金 8,000 仟元。安全帽類產品續保期間自 111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4 月 1 日止；理賠方式為單一事件之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5,000 仟元，累計賠償金額計美金 6,000 仟元。航太類產品續保期間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8 月 1 日止，理賠方式為單一事件之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1,000 仟元，累計賠償金額計美金 2,00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108,408</u>	<u>\$ 451,519</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 融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美	金 匯 率	新 台 幣	美	金 匯 率	新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 282,132	30.71	\$ 8,663,686	\$ 201,565	27.69	\$ 5,581,330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66,438	30.71	2,040,177	67,755	27.69	1,876,123

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功能性貨幣	淨 兌 換 (損) 益	外幣兌功能性貨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台幣	1 (美元：新台幣)	\$ 193,830	1 (美元：新台幣)	(\$ 30,075)
美金	29.81 (美元：新台幣)	(19,431)	28.02 (美元：新台幣)	34,818
人民幣	4.43 (人民幣：新台幣)	344,924	4.35 (人民幣：新台幣)	(36,064)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運動休閒產品、航太醫療產品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運動休閒產品	\$ 8,912,376	\$ 6,592,098	\$ 2,143,948	\$ 1,209,552
航太醫療產品	661,672	731,946	217,042	69,778
其 他	1,391,261	1,367,884	180,482	159,195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10,965,309</u>	<u>\$ 8,691,928</u>	2,541,472	1,438,525
利息收入			106,753	21,050
政府補助收入			64,341	60,226
其他收入			86,837	84,590
財務成本			(104,257)	(26,336)
處分投資利益			-	294,336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19,323	(31,321)
背書保證損失			-	(278,258)
什項支出			(3,626)	(7,0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1,422)	5,6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2,944)	13,994
減損損失			(45,272)	(112,29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161,205</u>	<u>\$ 1,463,114</u>

以上報導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產生，111 及 110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政府補助收入、其他收入、財務成本、處分投資利益、外幣兌換利益(損失)、背書保證損失、什項支出、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減損損

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與負債資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使用，故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歐洲及美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銷售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亞洲	\$ 6,587,160	\$ 5,400,034	\$ 3,741,951	\$ 2,653,275
歐洲	2,458,375	1,765,863	-	-
美洲	1,728,681	1,325,547	-	-
其他	191,093	200,484	-	-
	<u>\$ 10,965,309</u>	<u>\$ 8,691,928</u>	<u>\$ 3,741,951</u>	<u>\$ 2,653,27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A公司	\$ 2,416,427	22	\$ 2,411,255	28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四)	年底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註五)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CSC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56,042	\$ -	\$ -	1	2	\$ -	營運週轉	\$ -	-	\$ -	\$ 1,914,944 (註二)	\$ 1,914,944 (註二)

註一：資金貸與之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係依據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20% 計算，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 之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25% 計算。

註三：係依據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25% 計算。

註四：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並按申報月份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註五：實際動支金額係以實際動支之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二)	年 底 保 證 餘 額 (註二)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NSI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3,829,889 (註一)	\$ 773,040	\$ 122,832	\$ -	\$ -	2	\$ 3,829,889 (註一)	Y	-	-
		CSC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3,829,889 (註一)	140,105	-	-	-	-	3,829,889 (註一)	Y	-	-
		拓凱越南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829,889 (註一)	1,095,660	951,948	483,574	-	12	3,829,889 (註一)	Y	-	-
		XPT 香港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2,297,933 (註一)	61,804	61,416	-	-	1	2,297,933 (註一)	Y	-	-

註一：係依據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30% 計算，但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 之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權益淨值之 50% 計算。

註二：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年底餘額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並按申報月份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註三：實際動支金額係以實際動支之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匯率換算。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或淨值	
本公司	股票 裕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	\$ -	1	\$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八及九。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一)	交易金額 (註二)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租地委建工程	111.1.21	\$ 1,866,667	\$ 800,665	義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參考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	營運需要	—
	租地委建工程	111.8.18	670,000	100,500	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參考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	營運需要	—

註一：係依據交易簽約日。

註二：係合約金額。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註)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及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NSI 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102,000	(1)	月結 90 天	\$ -	-	\$ 16,806	1	
	新凱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191,674)	(2)	月結 90 天	-	-	126,026	6	
	宇詮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4,621,926	72	月結 90 天	-	-	(1,421,184)	(78)	
			進貨	740,802	12	月結 90 天	-	-	(224,921)	(12)	
NSI 公司	新凱公司	NSI 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875,910)	(39)	月結 30 天	-	-	120,418	38	
			進貨	1,100,491	56	月結 60 天	-	-	(147,753)	(82)	
XPT 香港公司	新鴻洲公司	XPT 香港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710,706	100	月結 45-50 天	-	-	(125,978)	(100)	
宇詮公司	新凱公司	與宇詮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120,280)	(9)	月結 90 天	-	-	41,328	13	

註：業已沖銷。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新凱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126,026	1.85	\$ -	—	\$ 26,155	\$ -
新凱公司	本公司	新凱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421,184	1.82	-	—	433,226	-
新凱公司	NSI 公司	對新凱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147,753	2.09	-	—	-	-
宇詮公司	本公司	宇詮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24,921	1.93	-	—	-	-
新鴻洲公司	XPT 香港公司	新鴻洲公司之母公司	125,978	2.99	-	—	-	-
NSI 公司	新凱公司	NSI 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120,418	3.77	-	—	85,949	-

註：業已沖銷。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科目	金額 (註二)		
0	本公司	NSI 公司	1	銷貨收入	\$ 102,000	月結 90 天	1
			1	銷貨收入	191,674	月結 90 天	2
		新凱公司	1	進貨	4,621,926	月結 90 天	42
			1	應收帳款	126,026	月結 90 天	1
			1	應付帳款	1,421,184	月結 90 天	9
			1	進貨	740,802	月結 90 天	7
			1	應付帳款	224,921	月結 90 天	1
1	NSI 公司	新凱公司	2	銷貨收入	875,910	月結 30 天	8
			2	進貨	1,100,491	月結 60 天	10
			2	應收帳款	120,418	月結 30 天	1
			2	應付帳款	147,753	月結 60 天	1
2	XPT 香港公司	新鴻洲公司	2	進貨	710,706	月結 45-50 天	6
			2	應付帳款	125,978	月結 45-50 天	1
3	宇詮公司	新凱公司	2	銷貨收入	120,280	月結 90 天	1

註一：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 業已沖銷。

註三： 與新凱公司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為 5,645 仟元，且業已沖銷。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NSH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 2,500,092	\$ 2,254,381	80,137	100	\$ 4,870,250	\$ 1,264,986	\$ 1,257,114	子公司
	拓凱越南公司	越南	碳纖維、玻璃纖維製品及複合材料製造及國際間貿易	460,620	415,350	-	100	337,334	(103,322)	(98,417)	子公司
NSH 公司	CSC 公司	美國西雅圖	研究開發、生產加工各類高性能航太類複合材料製品	657,520	592,898	22	100	-	-	(註一)	孫公司
	EIC 公司	塞席爾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177,646	160,187	3,822	76	571,090	238,626	(註一)	孫公司
	NSI 公司	香港	國際間之投資及貿易業務	385,017	347,177	12,498	100	1,797,896	415,098	(註一)	孫公司
	Musonic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1,158,705	1,044,827	22,228	100	1,847,884	416,302	(註一)	孫公司
	XPT 香港公司	香港	國際間之投資及貿易業務	379,167	341,902	11,388	70	679,979	356,268	(註一)	孫公司

註一：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二：業已沖銷。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九。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註五)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年度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新凱公司	碳纖維、玻璃纖維製品及複 合材料製造及國際間貿易	\$ 1,412,568	(註一)	\$ 1,066,612	\$ -	\$ -	\$ 1,066,612	\$ 760,589	100	\$ 760,589	\$ 2,878,214	\$ 3,687,450
宇詮公司	各類安全帽、鏡片及汽機車 零配件之加工	153,540	(註一)	84,447	-	-	84,447	247,628	76	189,287	568,778	258,993
新鴻洲公司	各類精密模具之研發、設計 及製造；各類塑膠之橡膠 製品之加工	472,136	(註一)	258,715	-	-	258,715	333,164	70	234,294	604,832	-
元富公司	水標、無模標之生產及加工	38,385	(註一)	46,461	-	-	46,461	11,520	100	11,520	73,857	54,739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456,235 (美金 47,422)	\$ 2,041,038 (美金 66,466)	(註三)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準則」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設上限。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業已沖銷。

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沈 文 振	9,654,182	10.63%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